

##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通化金马；证券代码：000766）自2017年11月24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7年12月5日开市起转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本公司原预计在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即在2018年2月24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信息。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量较大且较为复杂，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涉及的内容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中介机构还在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公司预计在上述期限内无法披露重组方案。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2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

本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1日、2018年2月23日召开九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以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于2018年2月2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承诺本公司股票的连续停牌时间自停牌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公司承诺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继续停牌期限内（即2018年5月24日前）仍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的，公司将及时申请股票复牌并披露相关具体原因、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2个月内不再筹

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所有信息均以本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26 日